



# 「信用資訊查詢系統」簡介

華銀徵信室 陳妙真

## 壹、前言

為迅速掌握信用資訊，順利推展各項金融商品，本行除於92年中運用「信用偵查系統」建置信用不良資料庫外，亦於93年初完成「EJCIC聯徵中心信用資訊查詢系統」，與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連線。近日，為利本行開發中小企業行為評分卡模型（BEHAVIOR SCORECARD）分析，儲存

營業單位查詢之票信及債信資訊，以達積極控管信用風險之目的，徵信室除修訂「本行查詢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信用資訊作業控管注意事項」外，並利用本行「EJCIC聯徵中心信用資訊查詢系統」，申請與票據交換所「MQ票信資訊查詢系統」連線，將「EJCIC聯徵中心信用資訊查詢系統」更名為「信用資訊查詢系統」，於本年（95年）1月1日起正式啟用。





## 貳、信用資訊查詢之管道

目前本行可經由三種管道，取得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簡稱「JCIC」）及票據交換所（簡稱「票交所」）之信用資訊，包括：財金專線查詢系統、網際網路連線查詢系統、信用資訊查詢系統。其中，以利用「信用資訊查詢系統」查詢最具優勢，除可節省透過金資中心查詢之手續費外，並可經由該系統儲存查詢資訊，供本行信用風險控管分析使用，且由該系統自動產生之「查詢項目統計表」，可減輕查詢人員事前登記於「L-612信用資訊查詢登記簿」之作業負擔，達到最大經濟效益。

### 管道一：財金專線查詢系統【提供：票交所票信資訊】

經由營業單位端末機上的信用查詢系統（台幣匯兌系統）之「票據信用資訊查詢」子系統，透過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資中心」）與票交所連線。所使用之識別碼，係由資訊室寄交查詢單位主管親收後，再由查詢單位主管密交指定查詢操作人員使用，且指定查詢操作人員異動時需依資訊室規定之變更識別碼手續辦理。查詢操作人員於查詢時，應依據業務部90年06月29日（90）業營字

第06566號函規定，登記查詢項目於「L-612信用資訊查詢登記簿」備查。

### 管道二：網際網路連線查詢系統【提供：JCIC信用資訊】

直接啟動IE瀏覽器，透過網際網路與JCIC之資料庫連線。查詢時需使用之晶片卡（IC卡）及密碼，由該中心以密件掛號寄交各查詢單位主管親收，再由查詢單位主管密交指定查詢操作人員使用，且指定查詢操作人員異動或業務需要時，應向該中心申請更換查詢密碼。查詢操作人員於查詢時，應依據徵信室94年12月19日（94）徵信字第13887號函規定，事前登記查詢項目於「L-612信用資訊查詢登記簿」，事後列印JCIC之「Z08會員查詢紀錄資訊」或「Z50會員查詢紀錄資訊（含期間查詢）」，確認是否依據JCIC「會員規約」取得當事人之書面同意。

### 管道三：信用資訊查詢系統【提供：票交所票信資訊及JCIC信用資訊】

透過本行資訊室設置之MQ(Message Queue)介面軟體，經由中華電信ADSL與JCIC信用資訊資料庫及票交所「MQ票信資訊查詢系統」連線。由總行資訊室設定查詢單位主管使用者帳號後，再由查詢單位主管設



定查詢操作人員使用者帳號，查詢操作人員異動時則依資訊室規定之變更使用者帳號手續辦理。查詢操作人員僅需於每日下班前，列印前一日之「聯徵中心查詢項目統計表」及「票交所查詢項目統計表」，呈主管蓋章裝訂成冊備查即可，不需登記「L-612信用資訊查詢登記簿」，亦無需列印「Z08或Z50」表單，惟需經由非查詢人員於查詢項目統計表上「覆核」，確認是否取得當事人之查詢同意書，大大減輕了營業單位查詢人員之作業負擔。

### 參、「信用資訊查詢系統」之功能

「信用資訊查詢系統」原名「EJCIC聯徵中心信用資訊查詢系統」，93年2月初建置於本行內部企業網站（現稱「員工網站」），系統功能為查詢JCIC信用資訊。本年（95年）1月1日起，增置與票交所「MQ票信資訊查詢系統」連線，並將系統更名為「信用資訊查詢系統」，主要功能包括：聯徵中心標準查詢、聯徵中心組合查詢、聯徵中心報表查詢、票交所票信查詢、票交所報表查詢、單位查詢人員授權、系統維護與管理等項目，分述如下：

信用資訊查詢系統		
系統功能	查詢方式	相關說明
聯徵中心 標準查詢	純碼查詢	功能與國際網路連線查詢系統相同。
	異化（統計）查詢	查詢JCIC各項統計資訊產品。
	索引（中文）查詢	「建外」法人及金融機構查詢索引查詢。
	JCIC資訊說明	各項標準查詢資訊產品內容說明。
	查詢理由說明	JCIC查詢理由查詢說明。
聯徵中心 組合查詢	存款開戶查詢	可利用JCIC提供之免費資訊產品「2017、2019、2018、2021、2022」，作為本行存款開戶之查詢選項。
	現金卡資訊查詢	與現金卡作業系統連動，使線上機審作業自動化。
	個人戶資訊查詢	一般個人戶徵授信查詢。
	業務相關信查詢	由某信託基金提供保證之擔保信查詢。
聯徵中心 報表查詢	企業戶資訊查詢	包括：基本查詢、簡式查詢、工廠增貸率、貿易商增貸率、細項查詢、代表人或保證人等查詢。
	e-jcic查詢費用月報表	提供查詢單位依據一般業務、現金卡業務、大轉運、保管系統等業務，分別或全部列印查詢費用，以符合費用成本分攤制。
	e-jcic查詢項目統計表	提供各單位查詢人員、被查詢對象、查詢項目及查詢理由等明細，取代「L-612信用資訊查詢登記簿」之登記。



專文所屬 信查詢	專信資訊說明	各項專信資訊相關規範說明。
	第一類專信資料查詢	開戶徵信或業績信用證明。
	第二類專信資料查詢	開戶徵信或業績信用證明。
	甲類大類專信資料查詢	提供金融業者內部參考。
	乙類大類專信資料查詢	提供金融業者內部參考。
專文所屬 表查詢	e-TCIC 查詢費用月報表	提供查詢單位依據一般業務、現金卡業務、大購匯、信管系統等業務，分割成全部列印查詢費用，以符合費用成本分攤制。
	e-TCIC 查詢項目統計表	提供各單位查詢人員，被查詢對象及查詢項目等明細，取代「1-012 信用資訊查詢登記簿」之登記。
單位查詢 人員控權	單位授權人員明細表	列印此報表可隨時掌握有權查詢人員明細。
	授權異動明細紀錄表	此報表提供並授權查詢者異動狀況明細。
系統維護 與管理	權限管理	資訊室系統管理員有設定及更改分行人事管理員使用者帳號之權限，分行人事管理員有設定及更改分行被授權使用者帳號之權限。
	維護管理	提供資訊室系統管理員對各種資訊產品查詢項目新增及修改之功能。
	字樣印設置	配合主管機關規範，JCIC 資訊產品僅供會員機構內部參考，不得提供其他任何人（含同意查詢當事人）使用，本行於列印 JCIC 資訊產品表單上，設計顯示各單位代號及華銀 LOGO，避免查詢資訊被不當流用。

#### 肆、JCIC「查詢理由」說明

近日金管會於其網站公告，同業聯邦商業銀行辦理網路商店收單業務，未經當事人書面同意，逕自 JCIC 查詢其負責人之個人信用紀錄資料，違反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8 條規定，經該會依同法第 38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核處新台幣 2 萬元罰鍰。JCIC 自去年（94 年）起，依據金管會規定，設計「W01 指定查

核工作底稿」，隨機抽查會員機構點選「查詢理由」及徵取「當事人（含自然人及法人）同意書」之狀況，並將未符規定之查詢報送主管機關，足見主管機關對於信用資訊查詢控管之重視。惟因「JCIC 查詢理由勾選機制」相當繁雜，至使營業單位同仁常感困惑，經筆者依據「JCIC 查詢理由架構表」，彙整勾選機制於下供同仁參考：



## 伍、票交所「票信資訊」簡介

第一層	a. 新業務申請 b. 原業務往來 c. 帳戶管理 d. 公開/公示資訊 e. 統計類資訊 f. 消金債務協商 g. 主管機關監理專用
第二層	a. 信用卡業務 b. 現金卡業務 c. 放款業務 d. 其他授信業務 x. 存款開戶 e. 其他
第三層	a. 取得當事人書面同意 b. 依法令規定

因應自95年起JCIC不再提供單一票據信用(D類)產品之查詢,及票交所僅透過「MQ票信資訊查詢系統」連線,提供新台幣五十萬元以上之大額票信(甲類及乙類產品)查詢之變化,本行立即申請透過「信用資訊查詢系統」與票交所MQ系統連線,並自本年(95年)1月1日起提供營業單位查詢,由於票交所94年9月12日台票總字第0940008133號函,所訂之「台灣票據交換所受理金融業者大額票據信用資料查詢須知」係屬新規,至筆者常接獲營業單位同仁來電詢問,藉此列表比較,期使同仁能迅速瞭解各項票信產品之差異及其適用性。

查詢理由	勾選方式	查詢條件	相關資訊產品
查詢覆核類	三層均無須勾選	無需當事人同意	如:W01、Z08及Z50等產品。
第一層勾選「公開/公示資訊」者	不須勾選第二層及第三層選項	無需當事人同意	如:A01、A03、A04、A15、A16、A17、A99、F03、N01及N02等產品。
第一層勾選「統計類資訊」者	不須勾選第二層及第三層選項	無需當事人同意	如:A05、A06、B11~B24及F11等產品。
第二層勾選「x.存款開戶」者	不須勾選第二層及第三層選項	無需當事人同意	如:Z07、Z13、Z18、Z21及Z22等產品。
第二層勾選「e.其他」者	需勾選第三層選項	需取得當事人書面同意或依法令規定才可查詢	除「公開/公示」、「統計類」及「存款開戶」以外之資訊產品。
第二層勾選「x及e」以外者	不需勾選第三層選項	需取得當事人書面同意才可查詢	除「公開/公示」、「統計類」及「存款開戶」以外之資訊產品。



票據交易所票信資訊查詢比較表			
類別及用途	查覆內容	透過票交 MQ 查詢	透過金資中心查詢
甲類及乙類產品無法經由金資中心查詢	查覆內容以提供被查詢者最近三年內全部列管資訊為原則。	可將查詢資訊儲存於本行資料庫，供風險控管分析使用。	無法儲存查詢資訊，且每筆查詢均需支付金資中心 NT \$5 元。
第一類票信資料查詢 (用途：開戶徵信或票據信用證明)	1. 退票與清償註記總張數與總金額資訊 (1) 未清償註記： 提供最近三年內之退票未辦理清償註記者。 (2) 已清償註記： 提供最近六個月內已辦理退票清償註記者。 2. 拒絕往來資訊 3. 經通報終止為其本票擔當付款人資訊 4. 偽報票據遺失資訊 5. 開戶總數資訊 6. 其他重大資訊 如：票交所檔案資料中尚未與往來金融業者簽訂支票存款約定書補充條款。 7. 關係戶資訊	1. 透過本行「信用資訊查詢系統」經由「中華電信 ADSL」與票交所「MQ 票信資訊查詢系統」連線查詢。 2. 向被查詢者或申請人收取費用 NT \$100 元，其中：票交所(其他應付款) NT \$90 元、本行(手續費收入) NT \$10 元。	1. 透過本行「匯兌系統」經由「金資中心」與票交所資料庫連線查詢。 2. 向被查詢者或申請人收取費用 NT \$100 元，其中：票交所(其他應付款) NT \$90 元、金資中心(其他應付款) NT \$5 元、本行(手續費收入) NT \$5 元。
第二類票信資料查詢 (用途：開戶徵信或票據信用證明)	1. -7. 同「第一類票信資料查詢」 8. 退票與清償註記明細資訊	1. 查詢方式同上。 2. 惟需向被查詢者或申請人收取費用 NT \$200 元，其中：票交所(其他應付款) NT \$180 元、本行(手續費收入) NT \$20 元。	1. 查詢方式同上。 2. 惟需向被查詢者或申請人收取費用 NT \$200 元，其中：票交所(其他應付款) NT \$180 元、金資中心(其他應付款) NT \$5 元、本行(手續費收入) NT \$15 元。
甲類大額票信資料查詢 (用途：僅供金融業者內部參考)	1. 大額退票紀錄 (至多提供 100 筆) (1) 最近三年內大額退票紀錄。 (2) 最近六個月內大額退票清償註記。 2. 拒絕往來資訊 3. 最近三個月內被查詢次數 4. 支票存款開戶明細資料 (至多提供 100 戶)	1. 查詢方式同上。 2. 內容相當於 JCIC 之「D 類：票據退票及拒絕往來資訊」產品。 3. 每筆查詢需支付票交所查詢費 NT \$10 元。	
乙類大額票信資料查詢 (用途：僅供金融業者內部參考)	1. 大額退票資訊 (1) 最近三年內之最近三筆大額退票。 (2) 最近六個月內之最近三筆大額退票清償註記。 2. 最近三個月內被查詢次數資訊	1. 查詢方式同上。 2. 每筆查詢需支付票交所查詢費 NT \$10 元。	註：甲類及乙類大額票信資料查詢，係指票交所提供之新台幣五十萬元以上票據信用。

## 陸、結語

本行「信用資訊查詢系統」之建置，除解決營業單位經辦人員查詢 JCIC 及票交所信用資訊電腦不敷使用

之問題，並具備與「現金卡系統」及「個金核貸系統」連動，加速核貸機制之功能，已成為本行各項業務推展之重要利器。更希望未來可藉由本系統儲存之資訊，提供開發中小企業行為評分卡模型分析，進一步達成控管本行信用風險之目的。